

2020 年度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研究制定全县教育和体育系统党的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全县教育和体育系统党的建设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县委提出意见和建议，在职权范围内对有关问题作出决定。

2、负责指导全县教育和体育系统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全县教育和体育系统思想政治建设以及学校德育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全县教育和体育系统工会、团委、妇委会等群众团体的有关工作。

3、贯彻执行教育和体育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教育和体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按分工做好行业安全管理工作。

4、负责全县基础教育、学前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民办教育、少数民族教育和特殊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教育领域人才队伍建设，主管全县教师工作。指导学校内部管理和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

5、参与县级教育和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和体育经费筹措、拨款、基建投资政策。监测教育和体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对所属单位经费使用、校产管理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负责学生资助工作。

6、统筹规划和协调指导全县学校布局规划、校舍建设、电化

教育和教学仪器设备的配备与管理、实训基地建设、校企合作、图书资料的配备与管理、实验室建设及后勤管理服务等工作。

7、归口管理全县各类学历教育及其招生考试工作。编制全县初中段及以下教育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审查上报高中段教育招生计划；负责全县初中段及以下学历教育的学籍管理工作。

8、组织、指导教育科研、教学研究和教育学术团体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推广教育科研成果。组织开展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9、负责与国外、港澳台地区的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归口管理全县教育系统出国留学和接收外国留学生工作。负责体育外事有关工作，组织开展体育交流与合作工作。

10、负责全县语言文字管理工作。负责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

11、负责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组织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开展健身气功活动并加强监督管理。

12、负责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确定体育运动项目设置和重点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推进全县职业体育发展。组织参加和承办国家、省、市、县重大体育竞赛。

13、负责拟订全县体育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和参与推动全县体育产业发展。承担体育行业发展与统计工作。规范体育服务管

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体育彩票销售管理工作。

14、负责指导体育宣传、科技、教育和培训工 作，推动体育文化建设。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15、负责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16、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学校）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及信访稳定工作。

17、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作。

18、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局属学校决算、各镇（街道办）教体办决算、沂源一中决算、沂源二中决算、淄博电子工程学校决算。

纳入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 2、沂源县第一中学
- 3、沂源县第二中学
- 4、淄博电子工程学校
- 5、沂源县第二实验小学
- 6、沂源县实验小学
- 7、沂源县鲁阳小学
- 8、沂源县第二实验幼儿园

- 9、沂源县竞技体育学校
- 10、沂源县实验幼儿园
- 11、沂源县历山中学
- 11、沂源县沂河源学校
- 12、沂源县实验中学
- 14、沂源县振华实验学校
- 15、沂源县特殊教育学校
- 16、沂源县综合实践学校
- 17、沂源县东里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18、沂源县鲁村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19、沂源县南鲁山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0、沂源县南麻街道办事处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1、沂源县石桥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2、沂源县西里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3、沂源县燕崖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4、沂源县悦庄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5、沂源县张家坡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6、沂源县中庄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7、沂源县历山街道办事处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 28、沂源县大张庄镇教育体育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259.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44.67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4.25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2,483.50	五、教育支出	36	118,745.4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6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68.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21.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49.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44.6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2,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906.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6,628.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97.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75.27
	30			61	
总计	31	129,704.26	总计	62	129,704.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906.72	125,404.30	4.25	2,483.50	0.00	0.00	14.67
205	教育支出	120,023.18	117,520.76	4.25	2,483.50	0.00	0.00	14.6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01.22	1,50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1,467.47	1,46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3.75	3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6,388.81	104,046.44	4.25	2,323.45	0.00	0.00	14.67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50201	学前教育	7,382.92	6,897.23	0.00	485.69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5,952.93	35,936.07	4.25	0.00	0.00	0.00	12.60
2050203	初中教育	43,007.81	43,00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3,793.39	11,953.57	0.00	1,837.76	0.00	0.00	2.0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251.75	6,25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5,340.31	5,180.26	0.00	160.05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340.31	5,180.26	0.00	160.05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867.80	86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67.80	867.8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92.31	3,8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92.31	3,8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32.74	2,03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32.74	2,03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02	2,66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8.02	2,66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89	38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0.00	2,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12	103.1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1.68	1,22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1.68	1,22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3	5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1.51	80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6.94	36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9.16	1,84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9.16	1,84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9.16	1,84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4.67	144.6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4.67	14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7.47	5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7.20	8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6,628.99	108,498.89	18,130.1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18,745.46	102,760.03	15,985.43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01.22	1,467.47	33.75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1,467.47	1,467.47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3.75	0.00	33.75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6,439.81	95,475.70	10,964.11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50201	学前教育	7,382.92	3,182.70	4,200.22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5,952.93	35,820.41	132.52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43,007.81	42,920.49	87.32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3,793.39	13,547.59	245.8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302.75	4.50	6,298.25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4,697.96	4,697.96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697.96	4,697.96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867.80	861.04	6.76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67.80	861.04	6.76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026.93	207.26	3,819.67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026.93	207.26	3,819.67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11.74	50.59	1,161.15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11.74	50.59	1,161.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02	2,668.0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8.02	2,668.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89	384.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0.00	2,18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12	103.1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1.68	1,221.6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1.68	1,221.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3	53.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1.51	801.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6.94	366.9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9.16	1,849.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9.16	1,849.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9.16	1,849.1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4.67	0.00	144.6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4.67	0.00	144.67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7.47	0.00	57.47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7.20	0.00	87.2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259.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44.6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16,243.04	116,243.0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68.02	2,668.0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1.68	1,221.6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49.16	1,849.1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4.67	0.00	144.67	0.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000.00	0.00	2,00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404.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4,126.57	121,981.91	2,144.6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97.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075.27	3,075.2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97.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总计	32	127,201.84	总计	64	127,201.84	125,057.18	2,144.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1,981.91	105,996.47	15,985.43
205	教育支出	116,243.04	100,257.60	15,985.4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01.22	1,467.47	33.75
2050101	行政运行	1,467.47	1,467.47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3.75	0.00	33.75
20502	普通教育	104,097.44	93,133.33	10,964.11
2050201	学前教育	6,897.23	2,697.01	4,200.22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50202	小学教育	35,936.07	35,803.56	132.52
2050203	初中教育	43,007.81	42,920.49	87.32
2050204	高中教育	11,953.57	11,707.77	245.8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302.75	4.50	6,298.25
20503	职业教育	4,537.91	4,537.91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537.91	4,537.91	0.00
20507	特殊教育	867.80	861.04	6.7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67.80	861.04	6.7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026.93	207.26	3,819.6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026.93	207.26	3,819.67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11.74	50.59	1,161.1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11.74	50.59	1,161.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8.02	2,668.0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8.02	2,668.0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89	384.8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0.00	2,18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12	103.1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1.68	1,221.6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1.68	1,221.6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3	53.2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1.51	801.5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6.94	366.9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9.16	1,849.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9.16	1,849.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9.16	1,849.1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66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61.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887.13	30201	办公费	1,061.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616.93	30202	印刷费	437.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099.60	30203	咨询费	3.7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1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27.95	30205	水费	207.78	310	资本性支出	823.2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8,195.00	30206	电费	531.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8.92	30207	邮电费	92.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7.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3,272.95	30208	取暖费	617.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40.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1,361.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4.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0.20	30211	差旅费	99.4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64.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	52.9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48.4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8.05	30214	租赁费	10.8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48.78	30215	会议费	5.6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208.70	30216	培训费	353.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801.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6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9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00.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07.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21.5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6.76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9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103.58	30228	工会经费	814.6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98	30229	福利费	0.2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2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8.0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6,611.75	公用经费合计					9,38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57	0.00	9.27	0.00	9.27	14.31	13.31	0.00	7.69	0.00	7.69	5.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144.67	2,144.67	0.00	2,144.6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44.67	144.67	0.00	144.67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44.67	144.67	0.00	144.67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57.47	57.47	0.00	57.47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87.20	87.20	0.00	87.2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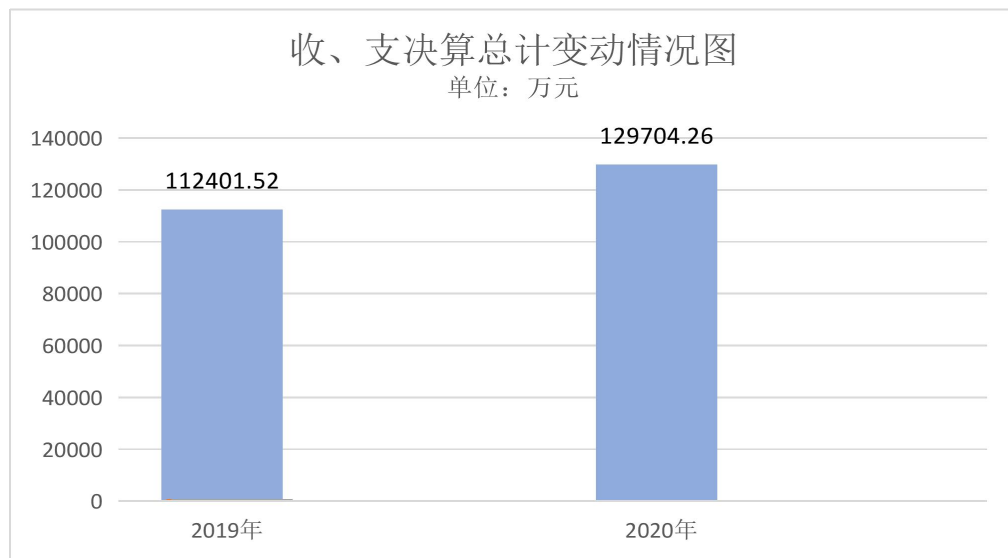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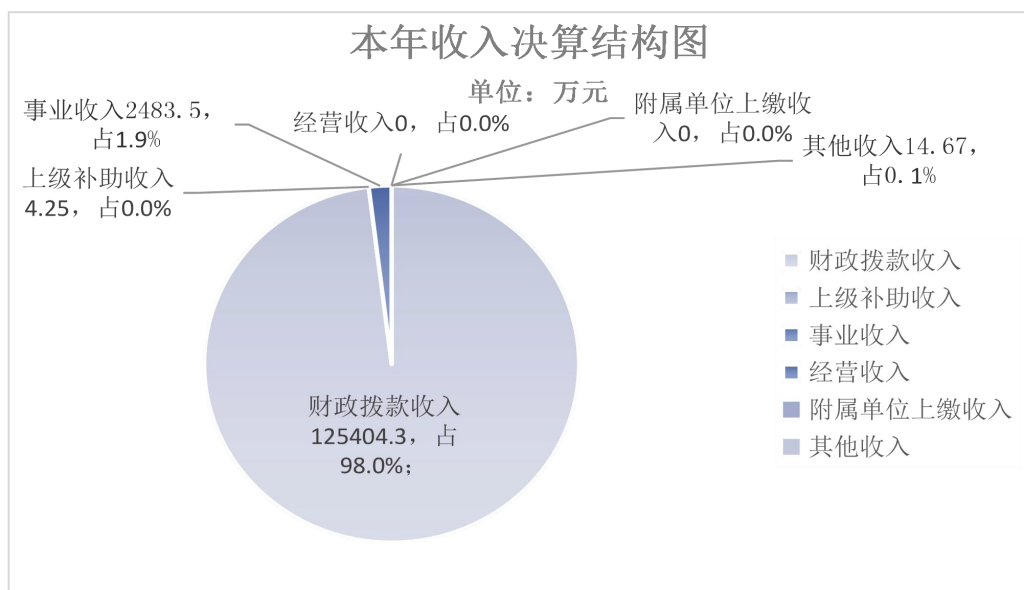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29704.2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302.74 万元，增长 15.4%。主要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127906.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5404.3 万元，占 98.0%；上级补助收入 4.25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2483.5 万元，占 1.9%；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4.67 万元，占 0.1%。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25404.3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6490.33 万元，增长 15.1%。主要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4.2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46.06 万元，下降 91.6%。主要是学校保安人员补交缴社会保险减少。

3、事业收入 2483.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450.75 万元，增长 22.2%。主要是幼儿保教费收入增加。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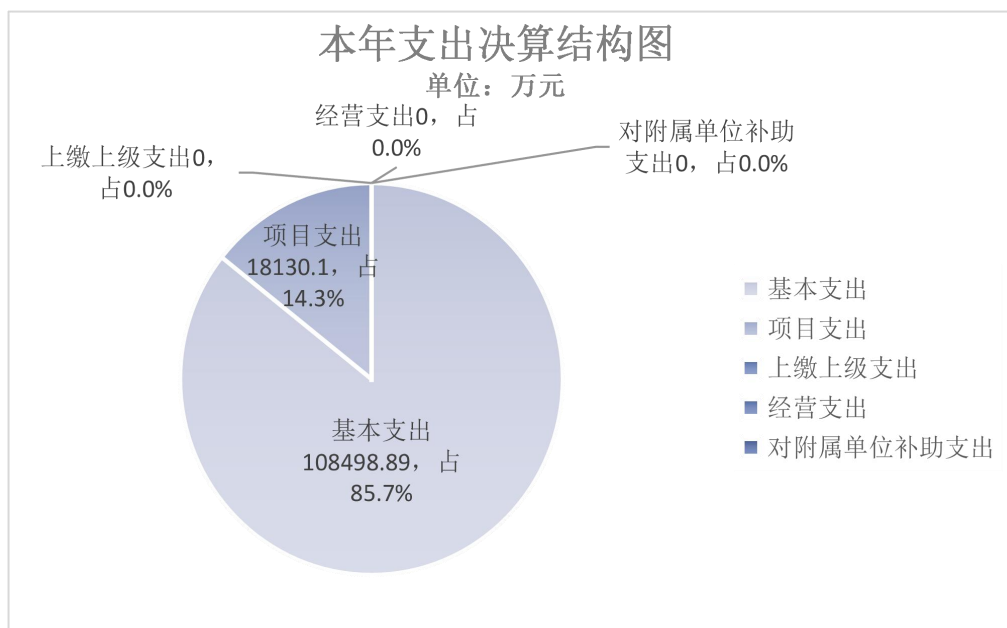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14.6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16.69 万元，下降 53.2%。主要是历山街道教体办其他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126628.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498.89 万元,占 85.7%;项目支出 18130.1 万元,占 14.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08498.8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4168.2 万元,增长 4.0%。主要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2、项目支出 18130.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3073.2 万元,增长 258.5%。主要是非公办幼师补缴保险、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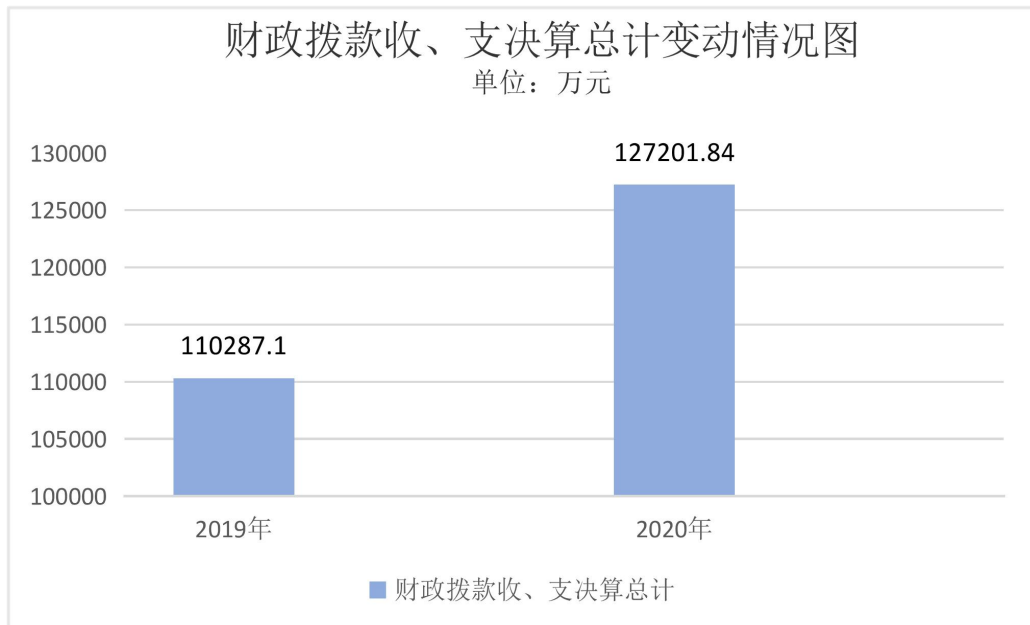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7201.8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914.74 万元，增长 15.3%。主要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非公办幼师补缴保险、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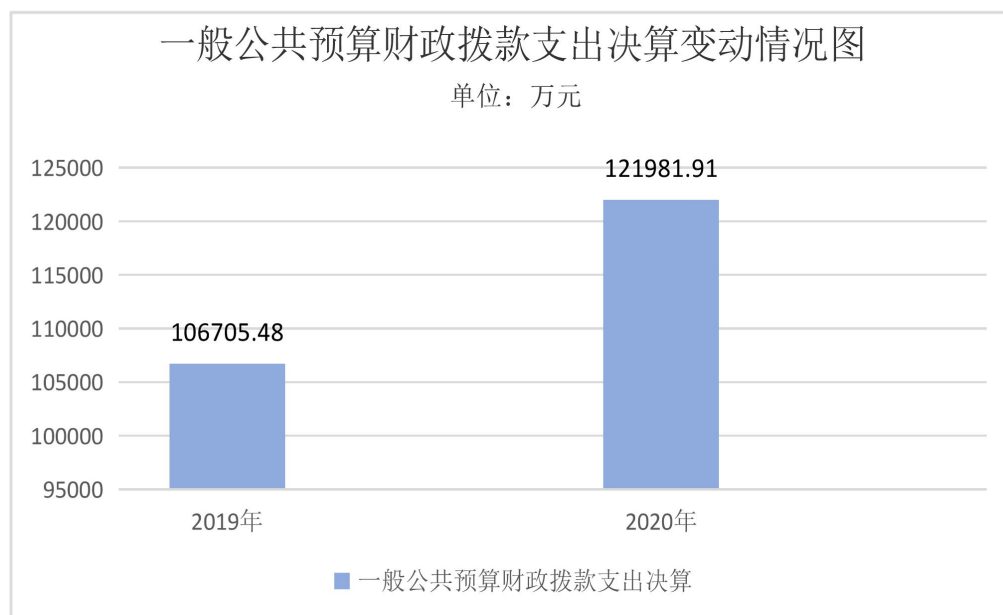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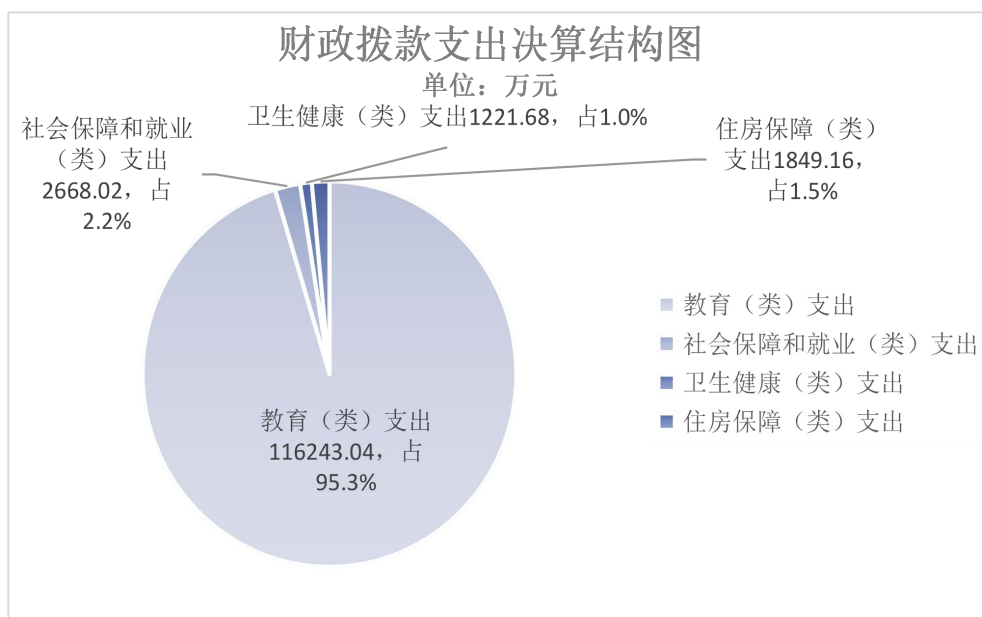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981.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3%。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276.43 万元，增长 14.3%。主要是职工

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非公办幼师补缴保险、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等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981.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116243.04万元，占9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668.02万元，占2.2%；卫生健康(类)支出1221.68万元，占1.0%；住房保障(类)支出1849.16万元，占1.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652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98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非公办幼师补缴保险、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等增加。其中：

1、教育支出 (类) 教育管理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年初预算为 1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的增加；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功能科目核算的项目支

出在综合预算中反映；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26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9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非公办幼师补缴保险；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3179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3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的增加；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3888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0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的增加；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5157.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5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功能科目核算的项目支出在综合预算中反映；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588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特殊教育（款）特殊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71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的增加；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

算为 402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功能科目核算的项目支出在综合预算中反映；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2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功能科目核算的项目支出在综合预算中反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2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9.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8.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

算为 16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18.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5996.4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96611.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9384.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3.57万元，支出决算为13.3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教体系统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运行成本。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9.27万元，支出决算为7.69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教体系统各单位严格公车使用管理，杜绝浪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教体系统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6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各教体办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4.31万元，支出决算为5.6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教体系统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运行成本。其中：

国内接待费 5.62 万元，主要用于教体系统各单位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88 批次、794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144.67 万元，本年支出 2144.6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目综合预算中反映；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目在综合预算中反映。

（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新增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0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89 万元，降低 5.4%，主要原因是教体局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教体系统教体办单位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0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55个，涉及预算资金26404.5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

组织对“高考考务费”“校方责任险”等1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7317.3万元（含主管专项资金）。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2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确保资金发挥有效作用，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2020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55个项目中，5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发挥有效作用，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但也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沂源县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其中，“沂

源县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0 年度决算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县财政局对我部门“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0 年度决算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 分，评价结果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十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高级中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

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四、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二十五、教育支出（类）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项目以外的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

二十六、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沂源县教育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校方责任险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2	沂源县老年体协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	高考考务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4	校车购置及运营补助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5	校园安全支出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6	教师素质提升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8	优
7	教师招聘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9	优
8	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9	优
9	农村特级教师补贴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9	优
10	三区支教人才补助发放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9	优
11	师范类大学生顶岗实习生活补助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9	优
12	班级管理团队激励经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7	优
13	课后服务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14	免费教材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5	学校、幼儿园三年发展规划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16	彩票公益金支持少年宫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5	优
17	少先队经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18	高中毕业班疫情防控物资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19	放心食堂工程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20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务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21	义务教育段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9	优
22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补助资金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9	优
23	非公办幼儿教师社会保障缴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24	第十届全民健身运动会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5	优
25	全民健身器材维修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7	优
26	省市体育比赛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7	优
27	义务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28	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免学杂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29	学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0	学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补保教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1	彩票公益金支持少年宫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32	直达资金-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资金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3	沂源县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4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5	原综合高中长期应付款及长期借款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6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6	优
37	中小学办学条件改善（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资金）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0	优
38	专业化学校建设及镇办教育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100	优
39	全民健身广场、青少年活动中心管理维护费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94	优
40	偿还欠款（利息）	淄博电子工程学校	100	优
41	归还欠款（利息）	沂源县第二中学	100	优
42	贫困生资助	沂源县第二中学	100	优
43	教师培训	沂源县第二中学	100	优
44	综合楼内配及校园设施修缮	沂源县第二中学	100	优
45	标准化考点建设	沂源县第二中学	100	优
46	校园安全支出	沂源县实验小学	100	优
47	贫困生资助	沂源县实验小学	100	优
48	归还欠款	沂源县实验小学	1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49	大型维修及设备购置	沂源县实验小学	100	优
50	学生退费	沂源县实验幼儿园	100	优
51	贫困生资助	沂源县实验幼儿园	100	优
52	教练员运动员伙食补助	沂源县竞技体育学校	100	优
53	学生伙食补助	沂源县特殊教育学校	100	优
54	贫困生资助金	沂源县第二实验幼儿园	100	优
55	校园设施维修维护	沂源县综合实践学校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39.554	3739.554	3739.55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39.554	3739.554	3739.5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中小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中小学校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涉及中小学人数	39858	39858	25	25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生均经费	按时	按时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教育工作运转	运转良好	运转良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教育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和家長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3.09775	503.09775	503.097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3.09775	503.09775	503.0977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发放义务段学生生活补助 503.09775 万元，资助学生 4843 人（其中寄宿生生活补助 393.552 万元，资助学生 2925 人；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109.54575 万元，资助学生 1918 人。			全年发放义务段学生生活补助 503.09775 万元，资助学生 4843 人（其中寄宿生生活补助 393.552 万元，资助学生 2925 人；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109.54575 万元，资助学生 1918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年发放义务段寄宿生生活补助人数 (人)	2925	2925	10	10	
			全年发放义务段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人数 (人)	1918	1918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发放义务段寄宿生生活补助金额 (万元)	393.552	393.552	10	10	
			全年发放义务段非寄宿生生活补助金额 (万元)	109.54575	109.54575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义务段生活补助时间	春：5.15 前 秋：11.30 前	春：5.15 前 秋：11.30 前	10	10	
	经济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贫困家庭 (户)	4843	4843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和家長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免学杂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3.54	283.54	283.5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3.54	283.54	283.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发放高中助学金 245.8 万元，资助学生 1221 人；免学杂费 37.74 万元，资助学生 228 人。共计 283.54 万元，惠及学生 1349 人。			全年发放高中助学金 245.8 万元，资助学生 1221 人；免学杂费 37.74 万元，资助学生 228 人。共计 283.54 万元，惠及学生 1349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年发放高中助学金人数 (人)	1221	1221	10	10		
			全年高中免学杂费人数 (人)	228	228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发放高中助学金金额 (万元)	245.8	245.8	5	5		
			全年高中免学杂费金额 (万元)	37.74	37.74	5	5		
		时效指标	发放高中助学金时间	春：5.15 前 秋：11.30 前	春：5.15 前 秋：11.30 前	10	10		
			高中免学杂费时间	春：5.15 前 秋：11.30 前	春：5.15 前 秋：11.30 前	10	10		
	经济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高中助学金受益贫困家庭 (户)	1221	1221	15	15		
			高中免学杂费受益贫困家庭 (户)	228	228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和家長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沂源县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内完成主体施工任务,建筑面积 7598 平方米。开始内外装修,完成内配及绿化等分项招标任务。			年内完成主体施工任务,建筑面积 7598 平方米。开始内外装修,完成内配及绿化等分项招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用地 (m ²)	9140	9140	5	5		
			建筑面积 (m ²)	7598	7598	5	5		
			新增学前教育教学班 (个)	15	15	5	5		
			招生规模 (人)	450	450	5	5		
		质量指标	山东省幼儿园办园条件标准达标率 (%)	100	100	5	5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2020 年主体工程完工率 (%)	100	100	5	5		
			2020 年内配装修招标率 (%)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建筑及装修内配(万元)	3500	3500	5	5		
			主要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率 (%)	≥95	≥95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学前幼儿教育收费 (万元/年)	50	50	5	5	
				对周边城镇化开发进程影响	加快	加快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水平和质量产生较好的影响		提高	提高	5	5			

			增加项目承建企业收入 (万元)	3500	3500	2	2	
			项目建设期解决就业人 数(人)	120	120	3	3	
			项目建成后增加就业人 员数(人)	50	50	2	2	
		生态效益 指标	绿化面积覆盖率(%)	≥35	≥35	3	3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幼儿园布局	更加优化	更加优化	2	2	
			幼儿园教育质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3	3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建成后满足周边就近适 龄儿童入园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中杰齐晟
项 目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委 托 单 位：沂源县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评 价 机 构：中杰齐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资助贫困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是教育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治本之策。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学生资助工作。多年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我国已经建立起从学前教育至研究生教育、具有中国特色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实现了“三个全覆盖”，即各个教育阶段全覆盖、公办民办学校全覆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覆盖。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要“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自2007年以来，沂源县学生助学金补贴项目已成为一项重大、重要的民生支出。在沂源县，已经基本实现了“不让一个学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工作目标，这是贯彻落实共享新发展理念、以教育公平促进社会公平的重大举措，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切实体现。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内容

沂源县学生资助资金是指各级财政安排的用于落实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等国家、省、市、县（区）资助政策的资金，包括国家助学金、政府助学金等。

普通高中资助范围及标准：

①国家助学金。资助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生中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2000 元，具体分为三档，1 档 1500 元，2 档 2000 元，3 档 2500 元。建档立卡等特殊困难学生享受资助标准一般不低于 2000 元。

幼儿园资助范围及标准：

①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资助具有正式注册园籍的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1200 元，具体分为三档，1 档 1000 元，2 档 1200 元，3 档 1400 元。

（2）项目实施情况

学生资助资金项目对教育脱贫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国家对学生资助工作的宣传及《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的实施，使认定、资助工作有效、规范，推进精准资助、资助育人、强化了规范管理。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467 万元，2020 年度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450.67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度共计拨付学生助学金 450.67 万元，其中发放学前助学金 204.87 万元，高中助学金 245.8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总目标为：根据《关于印发〈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淄教计字〔2019〕11 号）要求，做好家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应助尽助；《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9〕19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在学生资助经费方面的系列文件规定，为教育强国，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提供了政策依据。

2.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政策文件规定，落实好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所有学段市级补助资金，切实加强资助金监管，保证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准确发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梳理项目立项的背景，细化项目专项经费管理、预算执行和监督等各个环节，对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以及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进行分析，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分析项目管理的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决策、执行等方面的经验，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反映项目立项的科学性和项目实施的有效性，发现项目过程中的问题，查找其存在的不足，提出完善建议，总结经验，为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

行性参考建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资金；结合资金划拨程序、财务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评价范围细化为以下几个方面：

- (1) 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 (2) 项目过程情况，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
- (3) 项目产出、效益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原则

- (1) 科学规范原则
- (2) 公正公开原则
- (3) 分级分类原则
- (4) 绩效相关原则
- (5) 独立评价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2.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 (1) 相关性原则
- (2) 重要性原则

(3) 可比性原则

(4) 系统性原则

(5) 经济性原则

2.2 指标体系设置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与财政部门、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等进行深入研究与探讨，根据专项资金项目类型的不同情况，结合本项目特有属性及项目实际情况，按照项目特点在共性指标体系基础上设计了4类指标体系，对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四个方面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

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指标说明5个部分组成，评价满分值100分，其中项目决策14分、项目过程16分、项目产出35分、项目效益35分。

3.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运用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测评法、成本—效益比较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横向比较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4. 评价标准

本次对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标准主要包括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办法、行业规范标准、项目文件、评价调研成果等资料。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和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评价等级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根据评价得分的分

值，确定本次绩效评价对应的等级。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准备阶段

- (1) 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
- (2) 撰写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 (3) 业务培训。
- (4)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

2. 实施阶段

- (1) 收集整理资料。
- (2) 开展实地调研。
- (3) 问卷调查。
- (4) 形成初步评价结果。

3. 总结阶段

- (1) 专家集中评审。
- (2)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 (3) 资料归档。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申报及相关资料完整，实事求是。主要评价项目绩效目标与政策相符，填报合理。项目资金 450.67 万元，

实际到位 450.67 万元，到位率 100%，项目资金规模合理。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预算申报时的绩效目标不够具体、明确，细化程度不高。

项目过程：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相关手续健全，纳入政

府任期目标考核内容。资金使用比较合规，评价中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等问题。但是县城等较发达地区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和贫困乡镇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相同，在困难学生认定过程中工作细致程度有所欠缺。

项目产出：沂源县当年各阶段学生人数符合资助标准。按照资助标准，各个阶段学生分为三档，根据提交材料，逐一进行家访并形成书面材料，再按照标准评议，确定家庭经济困难档次，报年级认定小组进行审核。资助发放及时，发放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根据调查问卷反馈结果，项目实施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有很大的帮助，家庭受益颇多，社会反应良好，极大地促进了教育公平，让孩子拥有接受教育的机会。学生感到国家和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自立自强、勤奋学习，达到了国家资助政策的初衷。

在评价项目时，通过现场随机访问的方式，向相关人员及服务对象了解情况，对于学生及学生家长反映的情况进行打分评价，满意率为 98.4%。

四、项目指标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最终确定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4 分，等级为“优”，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4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00%
		立项程序合规性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接上页	绩效目标（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6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5	87.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项目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组织实施（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5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12分）	助学金发放完成情况	12	12	100%
	产出质量（10分）	助学金核算达标情况	10	10	
	产出时效（13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13	13	
项目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35分）	社会效益	10	10	100%
		可持续影响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	15	
合计			100	94	94%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单位重视，制度保障，程序管理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对学生资助工作非常重视，成立常设机构“学生资助中心”专门负责学生资助管理工作；按照国家、省

相关政策和规定要求，制定了相应的配套制度；各学校设有专职从事学生资助工作，明确各级工作职责，规范工作流程，强化程序管理。

2. 严格认定，阳光操作，强化监管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制定资助学生认定及相关管理规定，统一标准，统一证明材料，统一操作程序，学校收到申请，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评审，并拟资助学生名单在校内公示5天，公示表上有校长、分管领导签字，并公布举报电话等，接受师生的监督，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学生资助中心；学生资助中心收到各学校申报名单后，再次进行审核，报县财政局、县教育局进行终审，终审结果录入山东省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资助金发放到位后，将有学生本人、班主任签字的发放登记造册，存档备查。

3. 不断加大资助政策宣传力度

通过政府微信公众号、教育信息网等渠道进行宣传，提高资助政策的知晓率。向贫困家庭详细讲解国家、学校实施的各项资助政策，鼓励家长支持子女接受教育，消除经济顾虑。把握招生、入学、寒暑假等重要时间节点，有针对性地确定重点宣传项目和内容，创新宣传形式和载体，让宣传工作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填报不规范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未按照要求逐项完整填报绩效指标内容，

未按照总体绩效目标分解为绩效指标设置要求填报，有些指标设置前后缺乏逻辑关系。项目没有经过详细的分析论证或可研分析，工作目标不清晰，没有详细填写具体的年度计划安排。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指标的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均未能细化量化。总体而言，该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不够规范。

2. 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

调研中发现，部门学生家长和老师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不了解，反映出相关部门和学校对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宣传方式单一，导致群众对政策知晓率不高。学校的部分学生资助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学习不够，不能充分认识新政策的重大意义，讲不清政策、程序，对所需要材料模糊不清，缺乏公平、公正、相对合理的过程，以至于许多学生、家长及社会对资助政策不理解，甚至误解。

3. 学生资助原则不尽合理

现行的学生资助程序，是根据各学校学生人数按国家资助比例确定受助学生人数和发放金额下达给学校。按照这种“平均主义”的学生资助原则，县城等较发达地区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和贫困乡镇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相同，有违困难学生资助项目实施的初衷。

4.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学校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有待加强

各学校的困难学生认定标准和补助申请流程不尽相同。调研中发现，教体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各学校具体资助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力度不够，造成部分学校工作程序欠规范，在困难学生认定过程中工作细致程度有欠缺。

六、有关建议

(一) 规范绩效目标填报和流程管理

从该绩效目标申请表填报的内容可以看出，预算的绩效目标管理流程存在不规范现象。

第一，有必要对绩效目标填报进行培训。我们发现很多单位绩效目标填报的工作人员存在对绩效目标理解不清，对长期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实施计划、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及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不了解，特别是对指标的量化和细化，存在较大问题，需要进行相关培训，做好绩效目标填报工作是进行全面预算管理的基础。

第二，应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目标审核一般需要经过初审和复审两个方面，财政部门可以聘请专家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绩效目标审核是指财政部门对相关部门或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从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和适当性四个方面进行审查核实，并将审核意见反馈相关单位，指导其修改完善绩效目标的过程。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绩效目标由财政部门按照预算管理级次进行审核。根据工作需要，绩效目标可委托第三方予以审核。财政部门审核的绩效目标作为申报部门预算前置条件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加大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的宣传力度

各级各类学校要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实施办法做全面的宣传讲解，通过宣传栏、校园网和各班级资助人员等多种渠道正确宣传国家对贫困生的政策，让学生感到国家和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引导学生及家长正确使用助学

金，组织以各项正能量为主线的学生活动来树立榜样，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自立自强、勤奋学习，达到国家资助政策的最终目的。

（三）进一步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实施细则

改进项目实施方法，资助经费在政策允许范围内向农村、和贫困乡镇的学校倾斜，改变一刀切的做法。

（四）加强对资助的各个环节监督检查

教育主管部门和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要紧密结合实际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管，落实制度，严格执行，加强监督，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对明显有违公平、公正甚至违法违纪的行为坚决查处并追究有关领导责任。要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困难学生认定情况进行认真的监督检查，督促学校严格执行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以上内容均摘自于绩效评价报告书，欲了解本项目绩效评价的全面情况，请阅读本绩效评价报告书全文。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资助贫困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是教育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治本之策。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学生资助工作。多年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我国已经建立起从学前教育至研究生教育、具有中国特色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实现了“三个全覆盖”，即各个教育阶段全覆盖、公办民办学校全覆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覆盖。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要“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自2007年以来，沂源县学生助学金补贴项目已成为一项重大、重要的民生支出。在沂源县，已经基本实现了“不让一个学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工作目标，这是贯彻落实共享新发展理念、以教育公平促进社会公平的重大举措，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切实体现。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内容

沂源县学生资助资金是指各级财政安排的用于落实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等国家、省、市、县（区）资助政策的资金，包括国家助学金、政府助学金等。

普通高中资助范围及标准：

①国家助学金。资助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2000 元，具体分为三档，1 档 1500 元，2 档 2000 元，3 档 2500 元。建档立卡等特殊困难学生享受资助标准一般不低于 2000 元。

幼儿园资助范围及标准：

①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资助具有正式注册园籍的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1200 元，具体分为三档，1 档 1000 元，2 档 1200 元，3 档 1400 元。

（2）项目实施情况

学生资助资金项目对教育脱贫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国家对学生资助工作的宣传及《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的实施，使认定、资助工作有效、规范，推进精准资助、资助育人、强化了规范管理。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467 万元，2020 年度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450.67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度共计拨付学生助学金 450.67 万元，其中发放学前助学金 204.87 万元，高中助学金 245.8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总目标为：根据《关于印发〈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淄教计字〔2019〕11号）要求，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应助尽助；《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9〕19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在学生资助经费方面的系列文件规定，为教育强国，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提供了政策依据。

2.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政策文件规定，落实好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所有学段市级补助资金，切实加强资助金监管，保证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准确发放。

根据《学生助学金项目2020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2020年支出绩效目标详见下表。

项目名称	学前、高中助学金		
主管部门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预算执行单位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资助中心
项目负责人	薛金杰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年原有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固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项目		
项目期限	2020年 01 月至 2020 年 12 月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67		
	财政拨款:		467		
	其他:				
项目简介	按在校生 10%的比例,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普通高中助学金; 按在园幼儿 10%的比例,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前教育助学金。				
资金测算 明细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前教育助学金 2874 人次, 资助资金 172.5 万元;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普通高中助学金 2232 人次, 资助资金 226.6 万元。				
项目 绩效 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在校生 10%的比例,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普通高中助学金; 按在园幼儿 10%的比例,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前教育助学金。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前教育助学金 2874 人次, 资助资金 172.5 万元; 发放家庭经济困难普通高中助学金 2232 人次, 资助资金 226.6 万元。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指标一: 学前教育助学金发放 人数(人次)	学前教育助学金发放人 数(人次)	2874
			指标二: 学期教育助学金发放 金额(万元)	学期教育助学金发放金 额(万元)	172.5
			指标三: 普通高中教育助学金 人数(人次)	普通高中教育助学金人 数(人次)	2232
			指标四: 普通高中教育助学金 发放金额(万元)	普通高中教育助学金发 放金额(万元)	226.6
		时效指 标	按规定时间要求完成情况	按规定时间要求完成情 况	1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 标	指标一: 发放学前助学金人数 占全园在园幼儿比例	发放学前助学金人数占 全园在园幼儿比例	10%
			指标二: 发放高中助学金人数 占全校在校生比例	发放高中助学金人数占 全校在校生比例	10%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一: 教师、学生和家对 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教师、学生和家对项目 的综合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梳理项目立项的背景，细化项目专项经费管理、预算执行和监督等各个环节，对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以及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进行分析，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分析项目管理的过程规范程度以及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总结项目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资金，结合资金划拨程序、财务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评价范围细化为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2) 项目过程情况，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

(3) 项目产出、效益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等。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

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5) 独立评价原则。

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2. 评价指标体系

2.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工作的关键一环，直接影响评价人员所需获取的相关资料 and 进行数据分析的重点，以及最终绩效评价结论的科学性。评价人员需要围绕资金使用、预算编制、项目管理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决策、过程到产出、效益的逻辑，科学编制绩效指标评价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指标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指标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2 指标体系设置

(1) 评价指标体系建立

根据项目特点，评价体系由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两部分组

成。

①定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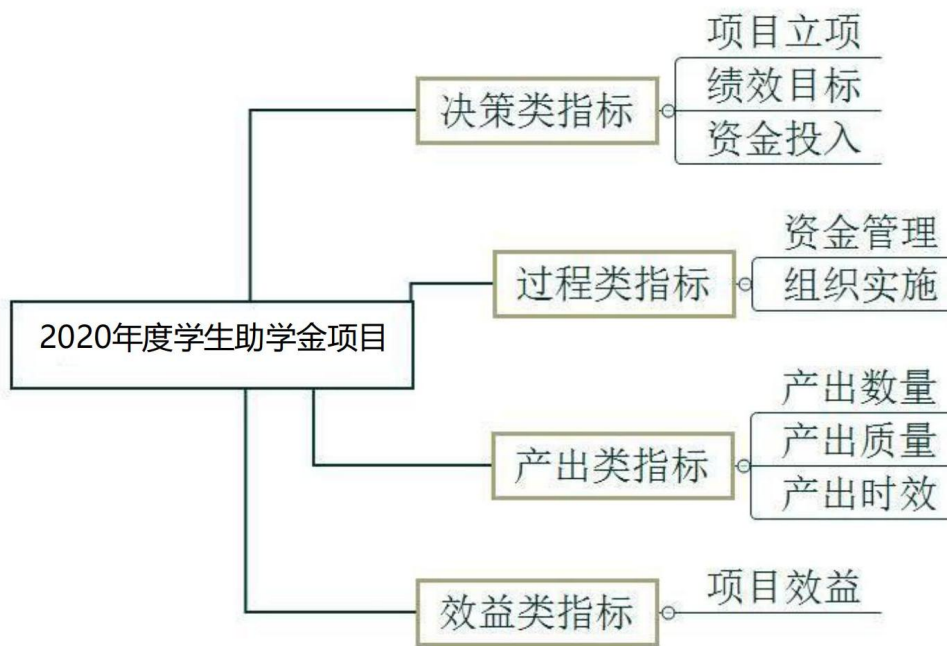
根据项目特点，对非可量化评价部分，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预算编制、项目组织管理、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结合项目有关政策及文件进行分析，由理论层面科学、公正评价相应非可量化指标。

②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采用可量化形式，收集和对比项目相关数据资料，对评价对象做出可量化的价值判断。定量分析评价主要是对目标期内各指数数据进行统计，通过建立相关计算方法对统计数据进行分析，得到定量评价结果，科学、公正的评价相应可量化指标。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与财政部门、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等进行深入研究与探讨，根据专项资金项目类型不同的情况，结合本项目特有属性及项目实际情况，按照项目特点在共性指标体系基础上设计了4类指标体系，对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

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指标说明5个部分组成，评价满分值100分，其中项目决策14分、项目过程16分、项目产出35分、项目效益35分。



(2) 指标构成内容

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17个三级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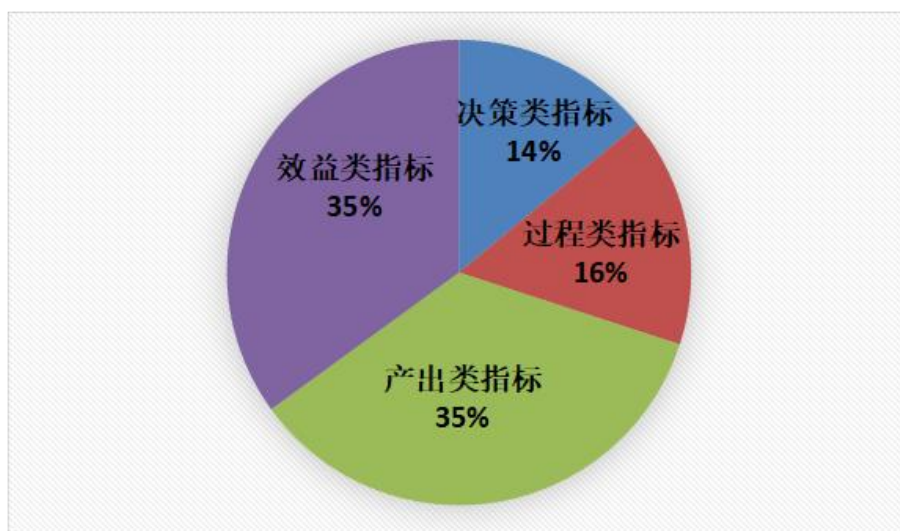
(3) 指标权重分配

① 权重确定的方法

确定各具体评价指标后，分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大类，采用分类加权法对本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进行了确定。对全部指标进行分析讨论，根据各指标对考评客体对象特征的相关性，将全部指标按照重要程度依次排列。根据指标排列分类结果，赋以指标不同权重，在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大类以内的各项指标，继续按照重要程度进行排列，并赋以不同的权重，总权重按总百分比数100%来分配。

② 指标权重的分配

根据前述指标体系的确定方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成中，一级指标体系的权重分配为：项目决策类指标占 14%，项目过程类指标占 16%，项目产出设定指标占 35%，项目效益设定指标占 35%。



指标权重分配图

2.3 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收集方式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0.5分。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1分。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收集方式
接上页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④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目标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职责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目标预算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预算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收集方式
接上页	接上页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相适应得1分。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案卷研究
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该项得分=(实际到位资金/ 预算资金) ×100%*2。	指标文、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凭证等各级资金管理办法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预算执行率 (4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该项得分=(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4。 ②若预算执行率低于80%,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与专项资金拨付相关的凭证和资料	案卷研究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收集方式
接上页	接上页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0.5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0.5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0.5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0.5分; ⑤若项目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案卷研究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1分; ②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0.5分; ④财务管理制度完整0.5分; ⑤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得0.5分 ⑥业务管理制度完整得0.5分。	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国家法律、法规、政策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收集方式
接上页	接上页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发放助学金人员审核材料及资金发放明细等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发放助学金人员及资金明细等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实地核查、网络、电话调查、案卷研究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12分)	普通高中助学金发放人数(6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发放人数与计划发放人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发放人数/计划发放人数)*100%。 计划发放人数以项目绩效目标2232人为参考。	该项满分共6分,该项得分=项目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	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前教育助学金发放人数(6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发放人数/计划发放人数)*100%。 计划发放人数以项目绩效目标2874人为参考。	该项满分共6分,该项得分=项目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		
	产出质量(10分)	助学金审核、发放质量达标情况(10分)	项目是否按照助学金发放人员及标准开展,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考核是否按照助学金发放人员及标准发放。	助学金审核、发放无误得10分,每有1次存在错发、漏发现象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收集方式
接上页	产出时效 (13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13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实际发放助学金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春季学年为每年5月底前发放完成；秋季学年为每年11月底发放完成。	每出现一次未按时发放助学金情况，扣2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35分)	社会效益 (10分)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享受受教育的权利。	完全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10分； 能保障大多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7分； 能保障部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4分； 能保障少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1分。	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咨询、座谈、实地核查、专家判断
		可持续影响 (10分)	促进生活困难学生资助机制保持长效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活困难学生资助制度可持续发展，保证生活困难学生受教育的权利，提升生活困难人群受教育的权利。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影响非常显著，得10分；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影响显著，得7分；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影响较显著，得4分；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略有影响，得1分。	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咨询、座谈、实地核查、专家判断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收集方式
接上页	接上页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分)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p>根据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100%、80%、60%、30%、0,项目满意度$Y=(\text{非常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比较满意数} \times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times 60\% + \text{不太满意数} \times 30\% + \text{非常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满意度目标值为95%,满足目标值得15分;</p> <p>90% > 满意度 \geq 95% 得12分;</p> <p>90% > 满意度 \geq 85% 得8分;</p> <p>85% > 满意度 \geq 80% 得5分;</p> <p>80% > 满意度 \geq 75% 得3分。</p>	问卷调查表、座谈记录	问卷调查、受益人群座谈

3.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运用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测评法、成本—效益比较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横向比较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1) 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研究证据收集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项目小组计划采取深入项目实施单位实地查看、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从现有资料中梳理有用数据，获得资金使用状况相关的材料，评价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状况。案卷研究的证据收集包括案卷定位、信息检索、信息汇总、真实性核查、一手资料辅助核查等五个步骤。

(2) 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预算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实地测评法

实地测评法包括访谈和现场勘查。项目小组从项目利益相关方中确定访谈对象，根据调查的内容范围和主要问题，设计访谈提纲并开展访谈，访谈内容为开放式提问，问题简明扼要、具体直接。对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现场实地勘察，包括业务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完成情况，并通过图片等多媒体方式予以取证存档。

（4）成本—效益比较法

针对财政支出确定的目标，在目标效益额相同的情况下，对支出项目中发生的各种正常开支、额外开支和特殊费用等进行比较，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效益为优。

（5）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

通过比较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预定的目标，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6）横向比较法

将相同或近似的支出项目通过比较其在不同地区间的实施执行情况来分析判断支出的绩效。

4. 评价标准

本次对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标准主要包括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办法、行业规范标准、项目文件、评价调研成果等资料。

4.1 政策、办法

（1）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2）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3）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 号）

（4）《关于转发省财政厅鲁财绩〔2021〕1 号文做好委托第

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淄财绩〔2021〕2号）

（5）《省教育厅、财政厅、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鲁教财函〔2019〕30号）

（6）关于印发《淄博市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教〔2012〕8号）

（7）关于转发《关于修订山东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淄财教〔2015〕28）

（8）《淄博市财政局 淄博市教育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号）

（9）《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号）

4.2 项目文件

（1）项目决策资料

①项目立项背景及中长期规划

②项目立项依据（相关政策文件、会议纪要、申请及批复、年度工作计划）

③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④项目立项批复相关文件

⑤项目内容调整和预算调整的相关申请和批复

（2）业务管理资料

①项目具体工作内容（项目实施方案）

②项目计划实施的具体地域范围、时间

③项目主管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职责分工、组织架构、组织管理制度

④项目质量考核标准

⑤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理监控措施

(3) 财务管理资料

①项目预算批复文件

②财政资金申报手续

③针对项目实施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办法)

④资金到账凭证、支出凭证及资金使用明细

4.4 评价调研成果

(1) 文献与资料

(2) 访谈记录

(3) 现场勘查记录

(4) 问卷调查结果

(5) 专家意见

(6) 统计与分析结果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准备阶段

(1) 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从相关部门选调相应工作人员，由项目负责人、若干项目组人员组成绩效评价小组，所有项目组成员均具

备绩效评价工作经验。同时公司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评价过程中聘用相关行业专家从事有关评价工作。

(2) 撰写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项目评价设计思路立足财政要求，在项目评价前期与沂源县财政局、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等进行多次沟通后对项目评价重点及评价要求进行全面梳理和细化，并以此为基础形成基本评价思路。

根据项目基本评价思路，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工作规范，针对评价目标，在调研、了解项目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撰写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主要内容有：项目概况、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目的、评价内容、人员配置、职责分工、时间安排、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实施程序、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准备评价资料及有关工作要求等内容，报财政部门审核，经审查批准后组织实施。

(3) 业务培训。针对本项目组织所有项目组成员进行业务培训，明确评价的标准、流程，掌握评价方法，提高评价工作质量。

(4)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向被评价的项目实施单位发送绩效评价通知书。

2. 实施阶段

(1) 收集整理资料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询问、查阅、核对、勘查、检查等方式，获取评价需要的基础资料。对具有明确受益对象的项目，设计问

卷调查表，根据项目特点选取调查对象、确定问卷内容及发放回收方式。绩效评价基础资料包括：

- 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申报表；
- ②项目专项资金分配依据，项目用款明细表；
- ③项目立项依据、建设规划；
- ④项目财政支出审批文件；
- ⑤项目立项可行性报告、立项批准文件及资料、项目验收报告；
- ⑥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 ⑦有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管理制度；
- ⑧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预算资料、财务资料、决算资料等；
- ⑨其他与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2）开展实地调研

对项目实施进行现场评价，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实施情况的介绍，对项目实施数据及相关情况进行实地调研。

现场评价主要采用听取汇报、材料核实、实地考察、询问答辩等方法。评价小组到达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后，首先听取该项目主管人员汇报，然后结合现场提供的资料对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针对有疑问或需要进一步补充信息的地方，询问提出，项目负责人答疑，最后评价小组结合专业知识出具现场评价意见。

- ①听取汇报。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汇报资金使用总体情况，

并由中杰齐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价小组专人对会议有关事项作详细地记录；

②材料核实。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按要求提供有关佐证材料，评价小组对各数据和资料、财务数据和凭证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

③实地考评。主要包括：现场了解项目的进展、项目产出的效果，并对现场情况与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对比核实；财务专家与财政及项目单位的会计负责人到财政部门了解核实资金的到位，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等情况，同时现场派发调查问卷并回收，作为评价的第一手资料；

④询问答辩。最后评价小组提问发现的问题或疑问，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对提出的问题按要求予以现场答复或会后书面答复。

（3）问卷调查

为全面了解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的实施与管理情况、完成后的实施效果以及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本次评价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问卷调查，本次拟发放 1200 份问卷，方式为现场访问调查、集体访谈及电话询查。通过收集问卷以征集对项目实施与管理的相关意见，从侧面反映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情况。

（4）形成初步评价结果

①初步评价。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评价所需的内部信息和外部

资料进行系统的复核汇总和综合分析，按照评价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重点围绕项目立项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业务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效益发挥情况等，对评价对象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初步结论。

②征求意见。与沂源县财政局、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进行沟通，根据其合理意见和建议进行修改。

③编写报告。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评价信息与分析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分析，按要求编写评价报告，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评价工作情况、项目实施情况、评价指标分析情况、评价结论、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内容。

3. 总结阶段

(1) 专家集中评审

邀请相关行业专家、相关部门领导召开专家评价会，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提出评审意见。

(2)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调整完善评价报告，形成最终评价结果和等级，将评价报告终稿报财政部门。

(3) 资料归档

正式绩效评价报告定稿后，对整个绩效评价过程中的工作底稿、图片影像资料、会议记录、绩效评价打分表、绩效评价佐证资料、绩效评价报告等归入档案，并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妥善保管。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流程详见下图：



4. 评价人员组成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专业技术资或执业资格	职责
1	刘栋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负责协调项目重大事项； 负责督导项目总体方案实施。
2	燕华	成员	经济师 会计师	负责项目总体技术支持； 负责评审报告质量复核。
3	周羨	成员	会计	全面负责项目评价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负责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编写； 负责与项目委托及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的沟通。 负责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4	颜继鹏	成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协助项目负责人对项目效果指标进行评审及复核。
5	宗瑞	成员	注册造价师	负责现场查验记录及资料搜集归档工作。
6	刘兵	成员	注册造价师 经济师	负责现场查验记录及资料搜集归档工作。
7	段丽	成员	工程师	负责现场查验记录及资料搜集归档工作；
8	赵雪莲	成员	会计	负责现场查验记录及资料搜集归档工作。
9	姜本尧	成员	\	负责现场查验记录及资料搜集归档工作。
10	沈小雨	成员	\	负责现场查验记录及资料搜集归档工作。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专业技术资或执业资格	职责
11	高葵	成员	高级会计师	专家
12	李丽	成员	高级会计师	专家
13	迟焕梅	成员	高级会计师	专家
14	王克霞	成员	高级会计师	专家

三、项目实施

（一）总体实施情况

2019年9月，各学校（幼儿园）应通过多种途径和方式，开展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工作，向所有学生告知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政策内容。建档立卡学生向所在学校（幼儿园）提出当前学年资助申请，填写相应资助项目申请表。

针对省内户籍学生，9月底省教育厅将省扶贫开发办提供的山东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信息与各教育阶段学籍管理信息系统数据进行比对，比对出的各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在校生信息和高等教育阶段建档立卡新生信息（含到外省高校、部属高校就读的新生信息）通过山东省建档立卡学生资助信息管理系统下发。对于申请学生不在山东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信息库中的，各学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应及时告知学生。学生联系户籍所在地县（市、区）扶贫部门核实确认身份，经确认为建档立卡学生（国标、省标）的，于9月30日前通过所在学校逐级报省教育厅，由省教育厅反馈省扶贫开发办进行审核，将符合条件的纳入本学年资助范围。

2019年11月，各学校按照规定程序组织开展学费（学杂费成保教费）免除工程，并将结果在校内进行公示。11月15日前，各学校按照规定程序组织开展助学金（生活补助）评审工作，并将结果在校内进行了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2020年5月底前，将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资金发放给学生。2020年11月底前，将秋季学期学生资助资金发放给学生。

2019年11月底前，各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各学校应将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政策落实情况逐级报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备案。对于未受到资助的建档立卡学生，学校将未受助原因逐级报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同时留存有关资料备查。

(二) 项目具体实施情况

1. 资助目的、对象和范围

2020年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认真贯彻十九大会议和各级“精准扶贫”会议精神，建立完善困难学生认定和资助办法，健全体系，严格程序，规范操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严格按照学生资助政策要求，对符合资助政策的家庭经济困难的学前段、高中段在籍在读学生，实现了资助全覆盖，做到应助尽助，保证了学前段、高中阶段困难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实现了“不让一个孩子因贫困而失学”的工作目标。

2. 资助的比例及标准

(1) 助学金发放比例：学前、高中分别按不低于在校学生10%的比例资助。

(2) 资金发放时间：分2020年春季、2020年秋季两次发放。

(3) 资金发放标准：学前助学金分每年每生为1000元、1200元和1400元三档发放；高中助学金分每年每生为1000元、1500元和2500元三档发放。

3. 资助工作过程

(1) 做好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工作。

一是县教体局、各镇（街道）教体办、各学校设立宣传之窗，广泛宣传学生资助政策；二是扎实开展新学期开学“第一课”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工作；三是扎实开展入户发放《免补政策明白纸》活动，宣讲学生资助政策；四是

扎实开展建档立卡学生、家长座谈会，确保资助到位、宣传到位、认可到位；

五是扎实开展“小手拉大手”资助宣传活动。

（2）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

制定下发了《沂源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格认定实施细则》，召开“县

级、镇级、校级、班级”四级专题会议，成立学校、年级、班级三级认定评议小组，履行三级认定程序、开展入户调查核实，在全校范围内、班级内进行公示等措施，做到了精准认定，公开、透明。

（3）认真做好学前段、高中阶段资助资金发放工作，做到规范发放。

严格按着政策宣传、家长申请、学校评审、审核、确定公示、汇总上报、申请资金、发放公示、存档备案等发放流程，规范做好发放工作。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打分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和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 项目绩效评价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具体为项目决策 14 分，项目过程 16 分，项目产出 35 分，项目效益 35 分，满分共 100 分；

2. 根据评分规则，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标准分满分，不能达到标准的指标根据评分规则打分，最低为 0 分；

3.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四个等级，根据评价得分的分值，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最后达到的等级，具体分值与评价等级见下表。

评价分值及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秀	良好	及格	不及格
分值	≥ 90	$\geq 80, < 90$	$\geq 60, < 80$	< 60

（二）评价得分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现场访谈、数据采集和问卷调查等方式，对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最终得分为 94 分，其中项目决策 12 分，项目过程 12 分，项目产出 35 分，项目效益 35 分。（绩效评价得分详情见附件 2）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4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00%
		立项程序合规性	3	3	
	绩效目标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6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 (4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5	87.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项目过程 (16 分)	资金管理 (8 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组织实施 (8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5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	
项目产出 (35 分)	产出数量 (12 分)	助学金发放完成情况	12	12	100%
	产出质量 (10 分)	助学金核算达标情况	10	10	
	产出时效 (13 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13	13	
项目效益 (35 分)	项目效益 (35 分)	社会效益	10	10	100%
		可持续影响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	15	
合计			100	94	94%

3. 评价结论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满分为 14 分，评价得分 12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申报及相关资料完整，实事求是。主要评价项目绩效目标与政策相符，填报合理。项目资金 450.67 万元，

实际到位 450.67 万元，到位率 100%，项目资金规模合理。沂源县教育体育局 2020 年预算申报时的绩效目标不够具体、明确，细化程度不高。

（2）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满分为 16 分，评价得分 12 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相关手续健全，纳入政府任期目标考核内容。资金使用比较合规，评价中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等问题。但是县城等较发达地区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和贫困乡镇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相同，在困难学生认定过程中工作细致程度有所欠缺。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为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

沂源县当年各阶段学生人数符合资助标准。按照资助标准，各个阶段学生分为三档，根据提交材料，逐一进行家访并形成书面材料，再按照标准评议，确定家庭经济困难档次，报年级认定小组进行审核。资助发放及时，发放及时率 100%。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

根据调查问卷反馈结果，项目实施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有很大的帮助，家庭受益颇多，在社会反应良好，极大地促进了教育公平，让孩子拥有接受教育的机会。学生感到国家和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自立自强、勤奋学习，达到了国家资助政策的初衷。

在评价项目时，通过现场随机访问的方式，向服务主体相关人员及服务对象了解情况，对于学生及学生家长反映的情况进行打分评价，满意率为 98.4%。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确定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4 分，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14 分，实际得分为 12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小计		14	12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根据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做好学前、高中助学金发放的通知》要求，依据《省教育厅、财政厅、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鲁教财函〔2019〕30号）、《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号）和《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

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号）等文件要求。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提出项目立项申请，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为本项目的实施单位，其部门职能与学生助学金的运行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为满分3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为延续性项目，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根据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做好学前、高中助学金发放的通知》要求，依据《省教育厅、财政厅、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鲁教财函〔2019〕30号）、《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号）和《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号）文件规定，向沂源县财政局申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资金；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报立项，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为满分3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为：

（1）总体目标：根据《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财〔2018〕16号）要求，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应助尽助；《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9〕19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在学生资助经费方面的系列文件规定，为教育强国，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提供了政策依据。

（2）年度绩效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政策文件规定，落实好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所有学段市级补助资金，切实加强资助金监管，保证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准确发放。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但项目绩效目标中“资金测算明细”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存在差异，项目资金测算不够准确，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0.5分，得1.5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较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较规范、合理。

存在问题：单位绩效目标填报的工作人员存在对绩效目标理解不清，对长期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实施计划、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及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不了解，特别是对指标的量化和细化，存在较大问题。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1分，得1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存在问题：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资金测算内容未体现项目资金测算依据。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0.5 分，得 1.5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方向为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金使用单位为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经调研发现，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16 分，实际得分为 12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
小计		16	12

1. 资金到位率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县级财政补助预算资金 450.67 万

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450.6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 (450.67 \text{ 万元} / 450.67 \text{ 万元}) * 100\% = 100\%$ 。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2. 预算执行率

截至 2020 年末，县级财政补助资金实际到位 450.67 万元，用于拨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 450.67 万元，资金执行率= $(450.67 \text{ 万元} / 450.67 \text{ 万元}) * 100\% = 100\%$ 。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绩效评价小组查阅本项目的相关财务凭证和相关资料，并对以上数据进行核实，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 5 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 号）和《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资金实际使用与支出明细账相符，且原始凭证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手续和进度依据，资金使用合规。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的财务管理依据《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 5 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 号），办法对资金来源、资金使用范围、

资金使用程序（预算编制与执行）、资金监督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规范财务管理。

业务管理依据《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号），对项目的实施范围、计发标准、补助金额确定、调整机制以及管理监督进行了部署，有利于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扎实推进。

综上，项目具有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均合规、合法、健全。

存在问题：项目实施方案有待调整，现行的学生资助程序，是根据各学校学生人数按国家资助比例确定受助学生人数和发放金额下达给学校。按照这种“平均主义”的学生资助原则，县城等较发达地区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和贫困乡镇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相同，有违困难学生资助项目实施的初衷。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2分，得2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严格执行《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号）及《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号）相关规定明确助学金标准及人员范围，建立和完善了资金信息数据库和发放台账，资金发放明细齐全，档案整理规范，归档及时。

存在问题：

（1）业务管理过程中存在补助资金账号信息不准确导致助学金多次退回情况。

(2) 调研中发现，部门学生家长和老师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不了解，反映出相关部门和学校对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宣传方式单一，导致群众对政策知晓率不高。学校的部分学生资助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学习不够，不能充分认识新政策的重大意义，讲不清政策、程序，对所需要材料模糊不清，缺乏公平、公正、相对合理的过程，以至于许多学生、家长及社会对资助政策不理解，甚至误解。

(3) 各学校的困难学生认定标准和补助申请流程不尽相同。调研中发现，教体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各学校具体资助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力度不够，造成部分学校工作程序欠规范，在困难学生认定过程中工作细致程度有欠缺。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2 分，指标得分为 2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35 分，实际得分为 35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产出数量	助学金发放完成情况	12	12
产出质量	助学金核算达标情况	10	10
产出时效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13	13
小计		35	35

1. 助学金发放完成情况

经查阅项目方案和现场勘查助学金发放明细，2020 年度助学金发放具体情况下表所示：

2020 年春季资金拨付统计表

学段	资助人数（人）	金额（万元）
学前	1437	86.25
高中	1116	113.3
合计	2553	199.55

2020 年秋季资金拨付统计表

学段	资助人数（人）	金额（万元）
学前	1977	118.62
高中	1325	132.5
合计	3302	251.12

综上所述，项目年初计划资助 5106 人次，实际资助 5855 人次，项目实际完成率=（5855/5106）*100%=114.57%。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满分 12 分。

2. 助学金核算达标情况

经查阅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助学金发放申报、审批、审核相关档案，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助学金发放管理机制，按照对应的申报审批流程进行助学金发放。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满分 10 分。

3.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经查阅助学金发放明细、财务相关资料及助学金发放相关规定，助学金分春季、秋季两个学年分别发放，（其中春季学年发放时间为当年的 5 月 31 日前完成发放，秋季学年发放时间为当年的 11 月 30 日前完成发放。）通过核查项目资金拨付凭证，2020

年度学生助学资金拨付时间与要求时间相符，资金拨付完成及时。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13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果指标由 1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35 分，实际得分为 35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合法权益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意度	15	15
小计			35	35

1. 社会效益

2020 年度本项目共发放学生资助资金 405.67 万元，受助学生 5855 人次，通过项目的实施，一是为生活困难的学生减轻了经济压力；二是完善了义务教育的保障机制；三是政府通过行政手段将教育资源再分配的过程，让人民群众享受惠民政策带来的成果。

结合调研问卷中“您认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能否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有 92.8% 的受访者选择“能保障”，有 7.2% 的受访者选择“基本能保障”，本项目的实施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受教育权利。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10 分。

2. 可持续影响

通过项目的实施，在资金保障情况下能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压力和精神压力，为广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安心就学护航、健康成长引航、顺利成才导航，营造了良好氛围，取得了实效，项目实施可持续性的影响显著。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10 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问卷共 120 份，实际回收 112 份，有效回收率 93.58%。其中 44.52%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宣讲活动了解助学政策，30.37%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宣传手册了解助学政策，21.28%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网络宣传或新媒体了解助学政策，3.12%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纸媒宣传或电视媒体了解助学政策，0.71%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其他宣传渠道了解助学政策；100.00%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能够足额发放；100.00%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能够按时发放；95.6%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能保障受教育权利，4.4%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基本能保障受教育权利；97.67%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项目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合法权益，2.33%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项目基本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合法权益的；96.3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能够促进助学制度的可持续发展，3.6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基本能促进助学制度的可持续发展；84.9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对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非常满意，12.20%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比较满意，2.8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基本满意。

根据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项目满意度 $Y = (\text{非常满意数} * 100\% + \text{比较满意数} *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 60\% + \text{不太满意数} * 30\% + \text{非常不满意数}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计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意度为 98.4%。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 15 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单位重视，制度保障，程序管理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对学生资助工作非常重视，成立常设机构“学生资助中心”专门负责学生资助管理工作；按照国家、省相关政策和规定要求，制定了相应的配套制度；各学校设有专职从事学生资助工作，明确各级工作职责，规范工作流程，强化程序管理。

2. 严格认定，阳光操作，强化监管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制定资助学生认定及相关管理规定，统一标准，统一证明材料，统一操作程序，学校收到申请，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评审，并拟资助学生名单在校内公示 5 天，公示表上有校长、分管领导签字，并公布举报电话等，接

受师生的监督，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学生资助中心；学生资助中心收到各学校申报名单后，再次进行审核，报县财政局、县教育局进行终审，终审结果录入山东省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资助金发放到位后，将有学生本人、班主任签字的发放登记造册，存档备查。

3. 不断加大资助政策宣传力度

通过政府微信公众号、教育信息网等渠道进行宣传，提高资助政策的知晓率。向贫困家庭详细讲解国家、学校实施的各项资助政策，鼓励家长支持子女接受教育，消除经济顾虑。把握招生、入学、寒暑假等重要时间节点，有针对性地确定重点宣传项目和内容，创新宣传形式和载体，让宣传工作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填报不规范

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未按照要求逐项完整填报绩效指标内容，未按照总体绩效目标分解为绩效指标设置要求填报，有些指标设置前后缺乏逻辑关系。项目没有经过详细的分析论证或可研分析，工作目标不清晰，没有详细填写具体的年度计划安排。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指标的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均未能细化量化。总体而言，该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不够规范。

2. 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

调研中发现，部门学生家长和老师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不了解，反映出相关部门和学校对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宣传

方式单一，导致群众对政策知晓率不高。学校的部分学生资助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学习不够，不能充分认识新政策的重大意义，讲不清政策、程序，对所需要材料模糊不清，缺乏公平、公正、相对合理的过程，以至于许多学生、家长及社会对资助政策不理解，甚至误解。

3. 学生资助原则不尽合理

现行的学生资助程序，是根据各学校学生人数按国家资助比例确定受助学生人数和发放金额下达给学校。按照这种“平均主义”的学生资助原则，县城等较发达地区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和贫困乡镇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相同，有违困难学生资助项目实施的初衷。

4.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学校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有待加强

各学校的困难学生认定标准和补助申请流程不尽相同。调研中发现，教体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各学校具体资助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力度不够，造成部分学校工作程序欠规范，在困难学生认定过程中工作细致程度有欠缺。

七、有关建议

（一）规范绩效目标填报和流程管理

从该绩效目标申请表填报的内容可以看出，预算的绩效目标管理流程存在不规范现象。

第一，有必要对绩效目标填报进行培训。我们发现很多单位绩效目标填报的工作人员存在对绩效目标理解不清，对长期目

标、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实施计划、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及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不了解，特别是对指标的量化和细化，存在较大问题，需要进行相关培训，做好绩效目标填报工作是进行全面预算管理的基础。

第二，应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目标审核一般需要经过初审和复审两个方面，财政部门可以聘请专家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绩效目标审核是指财政部门对相关部门或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从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和适当性四个方面进行审查核实，并将审核意见反馈相关单位，指导其修改完善绩效目标的过程。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绩效目标由财政部门按照预算管理级次进行审核。根据工作需要，绩效目标可委托第三方予以审核。财政部门审核的绩效目标作为申报部门预算前置条件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加大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的宣传力度

各级各类学校要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实施办法做全面的宣传讲解，通过宣传栏、校园网和各班级资助人员等多种渠道正确宣传国家对贫困生的政策，让学生感到国家和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引导学生及家长正确使用助学金，组织以各项正能量为主线的学生活动来树立榜样，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自立自强、勤奋学习，达到国家资助政策的最终目的。

（三）进一步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实施细则

改进项目实施方法，资助经费在政策允许范围内向农村、和贫困乡镇的学校倾斜，改变一刀切的做法。

（四）加强对资助的各个环节监督检查

教育主管部门和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要紧密结合实际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管，落实制度，严格执行，加强监督，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对明显有违公平、公正甚至违法违纪的行为坚决查处并追究有关领导责任。要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困难学生认定情况进行认真的监督检查，督促学校严格执行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本报告中“项目经费”相关数据，均以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明细账、财务报表为来源依据。

2. 本报告仅供开展“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附件：

（一）调查问卷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您好！这份调查问卷旨在了解您对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的看法、意见和建议。此项调查所得到的结果仅供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绩效评价工作使用，不填写姓名，回答选项没有正确错误之分，请依据您的实际情况和意见来填写。

一、基本情况

1、您的性别： 男 女

2、所在学校：_____

二、调查内容

1、您从哪些渠道接受过学生助学金政策宣传和解读？

宣讲活动 宣传手册 网络宣传或新媒体
 纸媒宣传或电视媒体 其他宣传渠道_____ 没有接收过宣传信息

2、您的学生助学金是否足额发放？

是 否，少发金额为_____

3、您的学生助学金是否按时发放？

是 否，_____月延迟发放

4、您认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能否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

能保障 基本能保障 不能保障

5、您认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能否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合法权益？

能保障 基本能保障 不能保障

6、您认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能否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

能促进 基本能促进 不能促进

7、就您对学生助学金的满意程度，做一个整体评价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二)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备注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1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0.5 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0.5 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0.5 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 0.5 分。	3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 1 分。	3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立项程序规范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备注
接上页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 0.5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5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 ④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0.5 分。	1.5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目标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职责	绩效目标较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1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0.5 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0.5 分。	1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目标预算批复文件	产出类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0.5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0.5 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0.5 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務相匹配得 0.5 分。	1.5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预算	预算编制较科学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备注
接上页	接上页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相适应得1分。	2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资金分配合理
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补助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该项得分= (实际到位补助资金/应到位资金) ×100%*2。	2	指标文、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凭证等各级资金管理办法	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 (4分)	项目补助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补助资金执行情况。	该项得分=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4。	4	与专项资金拨付相关的凭证和资料	预算执行率100%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备注
接上页	接上页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0.5 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0.5 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 0.5 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0.5 分； ⑤若项目 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2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 1 分； ②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 1 分；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得 0.5 分； ④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得 0.5 分； ⑤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得 0.5 分； ⑥业务管理制度完整得 0.5 分。	2	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国家法律、法规、政策	项目实施方案有待调整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备注
接上页	接上页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发放助学金人员审核材料及资金发放明细等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2	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信息共享不完善导致助学金出现退回、追回现象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2分)	普通高中助学金发放人数 (6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发放人数与计划发放人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发放人数/计划发放人数）*100%。 计划发放人数以项目绩效目标 2232 人为参考。	6	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实际完成率 100%
		前教育助学金发放人数 (6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发放人数/计划发放人数）*100%。 计划发放人数以项目绩效目标 2874 人为参考。	6		
	产出质量 (10分)	助学金核算、发放质量达标情况 (10分)	项目是否按照助学金人员及标准开展，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助学金审核、发放无误得10分，每有1次存在错发、漏发、退回助学金现象扣1分，扣完为止。	10	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质量达标率 100%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备注
接上页	产出时效 (13分)	完成及时率 (13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每出现一次未按时发放助学金情况，扣2分，扣完为止。	13	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发放及时率1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35分)	社会效益 (10分)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	完全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10分； 能保障大多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7分； 能保障部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4分； 能保障少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1分。	10	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完全能保障
		可持续影响 (10分)	促进生活困难学生资助机制保持长效可持续发展。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影响非常显著，得10分；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影响显著，得7分；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影响较显著，得4分； 对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略有影响，得1分。	10	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影响非常显著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备注
接上页	接上页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分)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p>根据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项目满意度 $Y = (\text{非常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比较满意数} \times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times 60\% + \text{不太满意数} \times 30\% + \text{非常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p> <p>满意度目标值为 95%，满足目标值得 15 分；</p> <p>90% > 满意度 ≥ 95% 得 15 分；</p> <p>90% > 满意度 ≥ 85% 得 12 分；</p> <p>85% > 满意度 ≥ 80% 得 8 分；</p> <p>80% > 满意度 ≥ 75% 得 5 分。</p>	15	问卷调查表、 座谈记录	满意度 98.4%
合计					94		

（三）工作底稿

“立项依据充分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立项依据充分性
指标解释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标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1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0.5 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0.5 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0.5 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 0.5 分。
数据来源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等

评价分析	<p>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根据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做好学前、高中助学金发放的通知》要求，依据《省教育厅、财政厅、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鲁教财函〔2019〕30号）、《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号）和《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号）等文件要求。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提出项目立项申请，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为本项目的实施单位，其部门职能与学生助学金的运行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p> <p>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为满分3分。</p>
评价得分	3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立项程序规范性
指标解释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标准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③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 1 分。
数据来源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评价分析	<p>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为延续性项目，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根据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做好学前、高中助学金发放的通知》要求，依据《省教育厅、财政厅、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鲁教财函〔2019〕30 号）、《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 5 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 号）和《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 号）文件规定，向沂源县财政局申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资金；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报立项，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p> <p>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为满分 3 分。</p>
评价得分	3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指标解释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标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 0.5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5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 ④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0.5 分。
数据来源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目标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职责

<p>评价分析</p>	<p>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为：</p> <p>（1）总体目标：根据《关于印发〈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淄教计字〔2019〕11 号）要求，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应助尽助；《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9〕19 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在学生资助经费方面的系列文件规定，为教育强国，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提供了政策依据。</p> <p>（2）年度绩效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政策文件规定，落实好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所有学段市级补助资金，切实加强资助金监管，保证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准确发放。</p> <p>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但项目绩效目标中“资金测算明细”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存在差异，项目资金测算不够准确，测算依据不够充分。</p> <p>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0.5 分，得 1.5 分。</p>
<p>评价得分</p>	<p>1.5 分</p>

“绩效指标明确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解释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标准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1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0.5 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0.5 分。
数据来源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目标预算批复文件
评价分析	<p>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较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较规范、合理。</p> <p>存在问题：单位绩效目标填报的工作人员存在对绩效目标理解不清，对长期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实施计划、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及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不了解，特别是对指标的量化和细化，存在较大问题。</p> <p>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1 分，得 1 分。</p>
评价得分	1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预算编制科学性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标准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0.5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0.5 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0.5 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0.5 分。
数据来源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责任书中列明的项目预算
评价分析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存在问题：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资金测算内容未体现项目资金测算依据。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0.5 分，得 1.5 分。
评价得分	1.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资金分配合理性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标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 1 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相适应得 1 分。
数据来源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评价分析	<p>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方向为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资金使用单位为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经调研发现，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p> <p>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p>
评价得分	2 分

“资金到位率”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资金到位率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标准	①该项得分=（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2。 ②若预算执行率低于 80%，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数据来源	指标文、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凭证等各级资金管理办法
评价分析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县级财政补助预算资金 450.6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450.6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450.67 万元/450.67 万元）*100%=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

“预算执行率”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预算执行率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标准	①该项得分=（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4。 ②若预算执行率低于 80%，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数据来源	指标文、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凭证等各级资金管理办法、财务支出明细、凭证等
评价分析	截至 2020 年末，县级财政补助资金实际到位 450.67 万元，用于拨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 450.67 万元，资金执行率=（450.67 万元/450.67 万元）*100%=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4 分。
评价得分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资金使用合规性
指标解释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合法性。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标准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0.5 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0.5 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 0.5 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0.5 分； ⑤若项目 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数据来源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评价分析	<p>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绩效评价小组查阅本项目的相关财务凭证和相关资料，并对以上数据进行核实，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 5 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 号）和《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资金实际使用与支出明细账相符，且原始凭证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手续和进度依据，资金使用合规。</p> <p>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p>
评价得分	2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管理制度健全性
指标解释	项目主管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标准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 1 分; ②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 1 分;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0.5 分; ④财务管理制度完整 0.5 分; ⑤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得 0.5 分 ⑥业务管理制度完整得 0.5 分。
数据来源	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国家法律、法规、政策

评价分析	<p>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的财务管理依据《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 5 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 号），办法对资金来源、资金使用范围、资金使用程序（预算编制与执行）、资金监督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规范财务管理。</p> <p>业务管理依据《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 号），对项目的实施范围、计发标准、补助金额确定、调整机制以及管理监督进行了部署，有利于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扎实推进。</p> <p>综上，项目具有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均合规、合法、健全。</p> <p>存在问题：项目实施方案有待调整，现行的学生资助程序，是根据各学校学生人数按国家资助比例确定受助学生人数和发放金额下达给学校。按照这种“平均主义”的学生资助原则，县城等较发达地区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和贫困乡镇的困难学生资助比例相同，有违困难学生资助项目实施的初衷。</p> <p>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2 分，得 2 分。</p>
评价得分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制度执行有效性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标准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 1 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 1 分； ③发放助学金人员及资金明细等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 1 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 1 分。
数据来源	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的有关档案资料

评价分析	<p>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严格执行《淄博市财政局、教育局等 5 部门关于印发淄博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的通知》（淄财科教〔2020〕11 号）及《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家庭人员救助的实施意见》（源政办发〔2020〕5 号）相关规定明确助学金标准及人员范围，建立和完善了资金信息数据库和发放台账，资金发放明细齐全，档案整理规范，归档及时。</p> <p>存在问题：</p> <p>（1）业务管理过程中存在补助资金账号信息不准确导致助学金多次退回情况。</p> <p>（2）调研中发现，部门学生家长和老师对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不了解，反映出相关部门和学校对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宣传方式单一，导致群众对政策知晓率不高。学校的部分学生资助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学习不够，不能充分认识新政策的重大意义，讲不清政策、程序，对所需要材料模糊不清，缺乏公平、公正、相对合理的过程，以至于许多学生、家长及社会对资助政策不理解，甚至误解。</p> <p>（3）各学校的困难学生认定标准和补助申请流程不尽相同。调研中发现，教体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各学校具体资助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力度不够，造成部分学校工作程序欠规范，在困难学生认定过程中工作细致程度有欠缺。</p> <p>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2 分，指标得分为 2 分。</p>
评价得分	2 分

“助学金发放完成情况”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助学金发放完成情况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的月度实际发放与月度计划发放人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分值	12 分
评价标准	该项满分共 12 分, 该项得分=项目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
数据来源	助学金发放明细、财务凭证及助学金项目相关文件档案
评价分析	<p>项目年初计划资助 5106 人次, 实际资助 5855 人次, 项目实际完成率=(5855/5106) *100%=114.57%。</p> <p>根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得分为满分 12 分。</p>
评价得分	12 分

“助学金核算、发放达标情况”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助学金核算、发放达标情况
指标解释	项目是否按照助学金标准核算、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分值	10 分
评价标准	助学金审核、发放无误得 10 分,每有 1 次存在错发、漏发现象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助学金发放明细、财务凭证及助学金项目相关文件档案
评价分析	<p>经查阅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助学金发放申报、审批、审核相关档案,沂源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助学金发放管理机制,按照对应的申报审批流程进行助学金发放。</p> <p>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满分 10 分。</p>
评价得分	10 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指标解释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分值	13 分
评价标准	每出现一次未按时发放助学金情况，扣 2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助学金发放明细、财务凭证及助学金项目相关文件档案
评价分析	<p>经查阅助学金发放明细、财务相关资料及助学金发放相关规定，助学金分春季、秋季两个学年分别发放，（其中春季学年发放时间为当年的 5 月 31 日前完成发放，秋季学年发放时间为当年的 11 月 30 日前完成发放。）通过核查项目资金拨付凭证，2020 年度学生助学资金拨付时间与要求时间相符，资金拨付完成及时。</p> <p>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13 分。</p>
评价得分	13 分

“社会效益”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社会效益
指标解释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
指标分值	10 分
评价标准	完全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 10 分； 能保障大多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 7 分； 能保障部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 4 分； 能保障少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 1 分。
数据来源	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评价分析	<p>2020 年度本项目共发放学生资助资金 405.67 万元，受助学生 5855 人次，通过项目的实施，一是为生活困难的学生减轻了经济压力；二是完善了义务教育的保障机制；三是政府通过行政手段将教育资源再分配的过程，让人民群众享受惠民政策带来的成果。</p> <p>结合调研问卷中“您认为 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能否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有 92.8%的受访者选择“能保障”，有 7.2%的受访者选择“基本能保障”，本项目的实施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受教育权利。</p> <p>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10 分。</p>
评价得分	10 分

“可持续影响”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可持续影响
指标解释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合法权益，促进助学制度可持续发展。
指标分值	10 分
评价标准	对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合法权益影响非常显著，得 10 分； 对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合法权益影响显著，得 7 分； 对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合法权益影响较显著，得 4 分； 对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合法权益略有影响，得 1 分。
数据来源	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评价分析	<p>通过项目的实施，在资金保障情况下能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压力和精神压力，为广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安心就学护航、健康成长引航、顺利成才导航，营造了良好氛围，取得了实效，项目实施可持续性的影响显著。</p> <p>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10 分。</p>
评价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工作底稿

项目名称：2020 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名称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解释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指标分值	15 分
评价标准	<p>根据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项目满意度 $Y = (\text{非常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比较满意数} \times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times 60\% + \text{不太满意数} \times 30\% + \text{非常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p> <p>满意度目标值为 95%，满足目标值得 15 分；</p> <p>90% > 满意度 ≥ 95% 得 12 分；90% > 满意度 ≥ 85% 得 8 分；85% > 满意度 ≥ 80% 得 5 分；</p> <p>80% > 满意度 ≥ 75% 得 3 分。</p>
数据来源	问卷调查表、座谈记录
评价分析	<p>本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问卷共 120 份，实际回收 112 份，有效回收率 93.58%。其中 44.52%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宣讲活动了解助学政策，30.37%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宣传手册了解助学政策，21.28%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网络宣传或新媒体了解助学政策，3.12%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纸媒宣传或电视媒体了解助学政策，0.71%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其他宣传渠道了解助学政策；100.00%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能够足额发放；100.00%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能够按时发放；95.6%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能保障受教育权利，4.4% 的家</p>

	<p>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金基本能保障受教育权利;97.67%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项目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合法权益,2.33%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反馈助学项目基本能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合法权益的;96.3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为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能够促进助学制度的可持续发展,3.6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为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基本能促进助学制度的可持续发展;84.9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非常满意,12.20%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比较满意,2.85%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2020年度学生助学金项目基本满意。</p> <p>根据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100%、80%、60%、30%、0,项目满意度$Y = (\text{非常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比较满意数} \times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times 60\% + \text{不太满意数} \times 30\% + \text{非常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计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意度为98.4%。</p> <p>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15分。</p>
评价得分	15分

2020 年度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严格按照小学每生每年 710 元，初中每生每年 910 元，不足 100 人的学校按照 100 人核拨经费，不足 200 人的按 200 人核拨经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每生每年 200 元补助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按每生每年 8000 元的标准核拨经费。各学校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规范学校财务管理，确保补助经费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资金是各义务教育学校主要的经费来源，各学校本着先急后缓，统筹安排、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制度，确保资金发挥有效作用，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监控评价，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及时纠偏整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按照上级确定的公用经费标准执行，按照中央和地方的分担比例足额分担，保证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的顺利进行。

针对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评价。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科学规范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绩效相关原则、依据充分原则、公正公开原则、独立评价原则等，运用比较法、案卷研究法、实地测评法等多种方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成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小组开展绩效评价。

2. 组织实施。

通过查看各单位账务，了解资金使用情况，与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沟通，了解、收集相关基础资料信息。

3. 分析评价。

统计、分析相关数据资料，根据绩效监控信息，对照重点监控的目标，发现绩效运行偏差、分析偏差原因。依据项目基本情况、目标设定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及偏差情况、存在问题及纠偏情况等，形成评价结论。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严格按政策规定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执行，保证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

（三）项目过程情况。

按季度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证资金及时到位，年底各单位按生均经费执行标准全部拨付完成，预算执行全部完成。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0年沂源县严格按照生均公用经费的标准，准确核定义务教育段生均公用经费，共计发放3739.554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有效的保证了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资金是各义务教育学校主要的经费来源，各学校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制度，确保资金发挥有效作用，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有效的保证了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100分。绩效等级：优。得分情况如下：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5	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5	5
		满意度	5	5
合计			100	100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后，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更好的指导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及时有效的保证学校基本运转。项目绩效评价，更精确的分析资金使用与绩效目标偏差原因，更有效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为以后年度做预算安排提供有力的参考依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首先，完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成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小组，其次，相关基础工作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及评价人员对项目的正确理解和认识是做好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结果。

（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

无